此次招考报名和缴费均在“天津市人事考试网上报名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招考专题网站”）进行，网址为rsks.hrss.tj.gov.cn。报名前，请报考人员仔细阅读招考公告、招考职位表、报考政策指南、考试大纲等。

一、网上报名、缴费准备工作

报考人员在正式报名前须做好下列准备工作：

1.报考人员需在“招考专题网站”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能填写报名表。该平台只允许注册一次，曾注册的用户可直接登录并填写报名表。注册时的接收短信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但受不同运营商服务模式影响，资格审查审核结果等事项请以报名网站有关信息为准。

2.通过报名网站下载“照片处理工具软件”，将本人近期正面电子证件照片制作成标准电子证件照片。电子证件照片将在打印《报名登记表》和笔试、面试《准考证》时使用，报考人员务必按要求提前准备并在填写报名表时上传至相应位置，以免影响报考人员资格审查、参加考试。

3.开通报名缴费系统支持的银行卡个人网上银行服务，在银行卡内存入足够金额（笔试科目考务费45元/科）。

二、报名办法

1.报考人员在网上填写、上传的信息和照片，必须真实、准确，提交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将影响考试资格。报名表具体填写事宜请仔细阅读《报名表填写说明》。

2.报考人员正式提交报名表后，请随时登录报名缴费网址查询资格审查结果。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报名系统随机分配报名序号（显示在报考人员的状态栏和报名登记表左上方），此序号是唯一的，供报考人员在网上缴纳考试考务费、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和后期考试成绩查询时使用，务必牢记。

3.报考人员通过资格审查后，不能再改报其他职位。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在规定的报名期限内，可根据招录机关反馈的资格审查结果，补充相关资料后再次提交报名表，也可选择其他职位重新报考。此时不需另行注册，只需在原有报名表中添加、修改相关内容后，再次提交即可。

4.报考人员咨询政策方面的问题，可拨打公告中的政策咨询、监督电话；咨询具体职位及其资格条件方面的问题，可拨打职位表中相应职位的联系电话；咨询考务及网络技术方面问题，可拨打公告中相关职能部门的电话。

5.建议报考人员不要等到报名截止前扎堆提交报名表，此时由于提交量大容易造成网站拥堵，影响报名。一旦报名时间截止，如单位审核发现资格不符或信息不全予以拒绝，报考人员将失去报名机会。

三、缴费办法

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在网上办理缴费手续，缴费时间为2023年1月12日8：00至1月20日18：00。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可在缴费期间内（按照“招考专题网站”发布的《报名期间网上办理业务说明》）联系天津市人才考评中心（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办理审核减免考试考务费的手续；报考定向考录残疾人职位的人员，通过资格审查及相关资质认定后，直接减免考务费，符合减免条件的考生无需缴费。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并缴纳或减免考务费的报考人员，方可下载打印《报名登记表》和《笔试准考证》。**

四、其他注意事项

1.报考人数与计划录用人数比例低于3:1的职位（按照男女比例1:1录取的职位，分别按照男性、女性报考人数计算）可以开考，不再取消或调减计划，该职位在调剂阶段面向公共科目考试内容相同（即指报考人员应答的是同一类试卷）的考生进行调剂。调剂后仍达不到3:1的（遵循四舍五入规则），组织现有笔试合格人员进行面试，报考者面试成绩应达到其所在面试考官小组当天使用同一面试题本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低于60分的成绩不计算在内），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2.报考人员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后，请认真核对姓名、身份证号、考试科目等，如准考证内容与本人信息不符，请及时联系天津市人才考评中心（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进行确认、修改。

3.报考人员若在笔试前遗失《笔试准考证》，可在笔试开考前自行从网上重新下载打印。

4.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制定并发布，请考生随时关注“招考专题网站”（网址：rsks.hrss.tj.gov.cn）。

**报考人员务必及时登录报名缴费网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查询网上资格审查结果、网上缴费、下载打印准考证等工作；应注意在招录期间合理设置手机短信拦截功能，保持手机号码不变、通讯畅通。**